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贵德县司法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司法局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贵德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州、县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规划措施和规范性文件。

（二）制定全县法制宣传教育和普及法律常识规划以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工作。

（三）对刑满释放、解除劳动教养回籍人员进行登记、衔接、过渡性安置帮教工作。

（四）组织、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

（五）管理乡镇（街道）司法所工作。

（六）管理、协调和指导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七）指导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工作。

（八）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服务和法律顾问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九）指导、管理乡镇（街道）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管理全县“148”法律服务专线工作；配合人民法院做好人民陪审员工作。

（十）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

（十一）负责本部门及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安全工作。

（十二）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和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司法局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包括：

[illegible]

第二部分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6.1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486.14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382.62	382.62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 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7.62	37.62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36.55	36.55	
		十. 住房保障	29.36	29.36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86.1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86.14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486.14	486.14	
204	06	01	行政运行	230.84	230.84	
204	06	03	机关服务	36.35	36.35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31.49	31.49	
204	06	05	普法宣传	20.00	20.00	
204	06	06	律师公证管理	62.15	62.15	
204	06	07	法律援助	3.00	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19	36.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36	29.3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96	29.9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59	6.59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1	0.2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486.14	486.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24	380.24	
	1	基本工资	81.08	81.08	
	2	津贴补贴	154.08	154.08	
	3	奖金	16.46	16.46	
	4	绩效工资	1.40	1.4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20	36.20	
	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22	36.55	
	7	住房公积金	29.35	29.35	
	8	在职人员取暖费	9.10	9.10	
	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4	16.14	
	10	失业保险缴费	0.21	0.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90		105.90
	1	办公费	9.10		9.10
	2	印刷费	3.18		3.18
	3	水费	0.88		0.88
	4	电费	0.78		0.78
	5	邮电费	0.52		0.52
	6	取暖费	1.50		1.50
	7	差旅费	1.00		1.00
	8	会议费	0.46		0.46
	9	培训费	2.60		2.60
	10	公务接待费	6.39		6.39
	1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0		7.70
	12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71.78		71.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离休费			
	2	退休费			
	3	退职 (役) 费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14.09		6.39	7.70		7.7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8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6.1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486.14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383.81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2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55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	29.36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86.1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86.14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486.14	支 出 总 计	486.14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 及功 能科 目名 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 以前 年度 结余 资金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下级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 他 收 入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的 收支 差额
类	款	项	金 额						其中： 教育 收费					
				486.14		486.14								
204	06	01	行政运行	230.84		230.84								
204	06	03	机关服务	36.35		36.35								
			基层司法业务											
204	06	04		31.49		31.49								
204	06	05	普法宣传	20.00		20.00								
			律师公证管理											
204	06	06		60.95		60.95								
204	06	07	法律援助	3.00		3.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	05	05		36.19		36.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36		29.36								
			行政单位医疗											
210	11	01		29.96		29.96								
			事业单位医疗											
210	11	02		6.59		6.59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	27	01		0.21		0.21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	-----------	----	------	------	--------	----------	-----------	------

	类	款	项		486.14	486.14					
204	06	01	行政运行		230.84	230.84					
204	06	03	机关服务		36.35	36.35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31.49	31.49					
204	06	05	普法宣传		20.00	20.00					
204	06	06	律师公证管理		62.15	62.15					
204	06	07	法律援助		3.00	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19	36.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36	29.3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96	29.9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59	6.59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1	0.21					

第三部分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度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86.1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11.26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 380.52 万元，比去年增加 108.10 万元，增长 39.68%；公用经费 37.40 万元，增加 3.6 万元，增长 10.65%；业务费 14 万元，与去年持平。

二、关于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86.1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11.26 万元，主要是经费拨款增加 111.2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111.26 万元。支出 486.14 万元，比去年增加 111.26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382.62 万元，比去年增加 82.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增加 37.62 万元，比去年增加 8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55 万元，比去年增加 11.53 万元；住房保障 29.36 万元，比去年增加 9.24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2018 年预算数为 382.6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82.49 万元，增长 21.56%。

社会保障和就业增加 37.62 万元，比去年增加 8 万元。增长21.2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55 万元，比去年增加 11.53 万元；增长 31.54%；

住房保障 29.36 万元，比去年增加 9.24 万元；增长 31.47%。

三、关于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86.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0.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1.08 万元、津贴补贴 154.08 万元、奖金 16.46 万元、绩效工资 1.4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20 万元、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22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35 万元、在职人员取暖费 9.1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4 万元、失业保险缴费 0.21 万元。

公用经费 105.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10 万元、印刷费 3.18 万元、水费 0.88 万元、电费 0.78 万元、邮电费 0.52 万元、取暖费 1.50 万元、差旅费 1.00 万元、会议费 0.46 万元、培训费 2.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6.3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71.78 万元。

四、关于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4.0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46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24 万元；公务接待费 6.3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31 万元。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7 年增加主要原因是：基层司法所执法执勤车辆使用年限过长，车辆正常运转，车辆维修费势必增加，同时，2016 年以来，尕让、新街两个乡镇一直没有配备司法所长，没有产生车辆运行费，今年三个司法所工作人员全部配备完整，要开展正常的业务工作，车辆运行费相应增加。

五、关于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贵德县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486.14 万元。

七、关于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收入预算 486.14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结转 3.41 万元，占 0.7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6.14 万元，占 100%。

八、关于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贵德县司法局 2018 年支出预算 486.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6.14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贵德县司法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贵德县司法局除一般财政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外，没有项目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贵德县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0.84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59.76 万元，增长 34.93%。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 3 人，调入 1 人，行政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8 年贵德县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8.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8.00 万元（普法宣传资料、纸杯、围裙等征订）。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贵德县司法局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7 辆（包括政法委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贵德县司法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8.49 万元（其中包括普法宣传经费 20 万

元、法律援助经费 3 万元、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14.40 万元、人民调解案件补助经费 12.20 万元、人民监督员工作经费 2 万元、刑释帮教工作经费 2.89 万元、律师所业务费 8 万元、公证处业务费 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

二、支出类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

1、行政运行（项）：指贵德县司法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机关服务（项）：指贵德县司法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的基本人员经费支出。

3、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贵德县司法局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148”法律服务专用电话等支出。

4、普法宣传（项）：反映贵德县司法局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5、律师公证管理（项）：反映贵德县司法局用于指导律师公证工作的支出和享受财政补助的律师事务所、公证处等到位的补助。

6、法律援助（项）：反映贵德县司法局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7、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贵德县司法局中央政法转

移支付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贵德县司法局用于在职职工的社会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贵德县司法局用于在职职工事业编制人员的失业保险支出。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贵德县司法局用于在职职工行政编制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贵德县司法局用于在职职工事业编制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贵德县司法局用于本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